**年級：□ 年級 □科任老師 會議日期：108年 3 月 日**

**主席： 記錄：**

1. **本月討論主題：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號 | 討論主題 | 紀錄 | 處室意見 | 校長指示 |
| **1** | 請各學年協助審閱本校模範生選拔辦法(附件一)是否需要修改，以期達到更公平公正。請各學年老師務必提出具體的建議，以便學務處編擬新的模範生選拔辦法。例: (1)模範兒童選拔標準是否要加入本學期違反校規者不可參選、避免重複擔任、優良事蹟…等。(2)選拔方式除了原辦法老師薦舉，或由學生互相薦舉產生方式外，是否要增設以學業成績推舉的選項…等。 |  |  |  |
| **簽到表**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**二、學年共同決議事項：（表格若不足請自行增列）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號** | **決議事項** | **處室承辦人回覆** | 校長簽註意見 |
| 教務處 | 學務處 | 總務處 | 輔導室 |
| 1 | **提案人（務必具名一人）：** |  |  |  |  |  |
| **附議人數：** |
| **說明：** |
| **序號** | **決議事項** | **處室承辦人回覆** | 校長簽註意見 |
| 教務處 | 學務處 | 總務處 | 輔導室 |
| 2 | **提案人（務必具名一人）：** |  |  |  |  |  |
| **附議人數：** |
| **說明：** |

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一0七學年度模範兒童選拔辦法

一、目的：為選拔本校一0七學年度市表揚、區表揚、校表揚之模範兒童，特定本辦法。

二、模範兒童選拔標準：

 本校一到六年級各班在籍學生，凡徳育、智育、體育、群育、美育都甲以上者，

 皆可參加選拔。

三、模範兒童名額：

 市模範兒童表揚15名：由六年級各班各選一名，接受市長表揚。

 區模範兒童表揚80名：由一到六年級各班各選一名，接受區長表揚。

校模範兒童表揚80名：由一到六年級各班各選一名，接受校長表揚。

四、選拔方式與提出時間：

 （1）可由老師薦舉，或由學生互相薦舉產生。

 （2）各班模範兒童名單應於108年2月18日（一）前提出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 （1）名單提出後，非重大原因請勿更改，以利作業。

 （2）模範兒童拍照於名單提出後，視天候狀況進行，並提前通知。

 （3）如有未盡事宜，另行公布之。

六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施行，修正亦同。

承辦人： 單位主管： 機關首長：